
关于华泰紫金信息科技主题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转型为华泰紫金信息科技主题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的提示性公告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发布《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紫金信息科技主题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根据转型安排，自 2024 年 11 月 7 日起，变更后的《华泰紫金信息科技主题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生效，原《华泰紫金信息科技主题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

华泰紫金信息科技主题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6 个月（一个月按 30 天计算，下同）最短持有期限，对于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生效前已持有的基金份额或在基金合同生效后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自原基金份额登记日或申购、转换转入确认日至赎回、转换转出确认日不得少于 6 个月。

1、对于基金合同生效前已持有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原基金份额登记日；对于每份申购或转换转入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该基金份额申购或转换转入确认日。对于基金合同生效前已持有份额，最短持有期为原基金份额登记日起的 6 个月；对于每份申购或转换转入份额，最短持有期为申购或转换转入确认日起的 6 个月。对于每份基金份额，在最短持有期内不得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确认。即对于每份基金份额，当持有时间小于 6 个月，则无法确认赎回或转换转出；当持有时间大于等于 6 个月，则可以确认赎回或转换转出。最短持有期的最后一日为最短持有期到期日。

2、每份基金份额自最短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含该日）起可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确认。

转型生效后，本基金将继续开放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关于本基金后续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开放安排请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tamc.htsc.com.cn）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97/95597）了解、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7日